

**上海钢联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钢联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5年1月22日上午10:00以现场表决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于2025年1月16日分别以电子邮件、传真等方式送达了会议通知及文件。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本次董事会出席人数和表决人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朱军红先生主持，经逐项表决，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相互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上海钢联资讯科技有限公司、上海钢银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钢银电商”）、北京中联钢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山东隆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上海木联数据科技有限公司、上海领建网络有限公司和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钢联金属矿产国际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北京钢联麦迪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根据各自资金需求和业务发展需要，在不影响公司及下属控股子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拟利用各自自有资金相互借款，相互借款余额不超过5亿元人民币（可在此额度内循环使用），借款年利率为3.5%，由于钢银电商为新三板挂牌公司，钢银电商仅向上述其他各公司借款，不向上述其他各公司提供借款。上述借款期限自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且在2026年度相互借款计划未经下一年度（2025年度）股东大会批准之前，本议案跨年度持续有效。

本次相互借款对象钢银电商的其他股东上海钢联物联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钢联物联网”）、亚东广信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与本公司为同一实际控制人，同

时除钢联物联网外，其他股东均未为钢银电商提供同比例的借款，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本事项构成关联交易，关联董事朱军红、姚媛、陈春林、操宇回避表决。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对本议案进行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4 票。**

本议案尚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二、审议通过《关于钢银电商向钢联物联网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控股子公司钢银电商业务发展需要，钢银电商拟向公司控股股东亚东兴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下属子公司钢联物联网申请借款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可在此额度内循环使用），借款年利率为 3.5%，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且在 2026 年度借款计划未经下一年度（2025 年度）股东大会批准之前，本议案跨年度持续有效。

本次关联交易对象钢联物联网为公司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同时公司与钢联物联网法定代表人同为朱军红先生。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本事项构成关联交易，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将放弃行使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的投票权。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对本议案进行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4 票。**

本议案尚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审议通过《关于钢银电商向关联方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控股子公司钢银电商业务发展需要，钢银电商拟向公司参股公司上海隆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隆挚基金”）申请借款不超过人民币 2,000 万元（可在此额度内循环使用），向上海置晋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置晋贸易”）申请借款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可在此额度内循环使用），借款年利率均为 3.5%，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且在 2026 年度借款计划未经下一年度（2025 年度）股东大会批准之前，本议案跨年度持

续有效。

本次关联交易对象隆挚基金执行事务合伙人上海隆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委托代表朱军红为公司董事长,关联交易对象置晋贸易为朱海涛个人独资公司,朱海涛系公司董事长朱军红兄弟姐妹的子女,朱军红对置晋贸易存在重大影响,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本事项构成关联交易,关联董事朱军红回避表决。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对本议案进行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

**表决情况: 同意 8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回避 1 票。**

本议案尚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四、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市值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加强公司市值管理,切实推动公司投资价值提升,增强投资者回报,维护投资者利益,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10号——市值管理》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市值管理制度》。

**表决情况: 同意 9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 **五、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计划于2025年2月10日(周一)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详情请见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情况: 同意 9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备查文件: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钢联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月22日